**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眼科视功能检查仪、视功能训练仪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AQSEYJKGLYXGS-SBK-20240013**

**招 标 人： 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安徽优采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标准 20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26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2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2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眼科视功能检查仪、视功能训练仪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眼科视功能检查仪、视功能训练仪采购项目 已获批准，资金来自 自筹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招标人为 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项目编号：AQSEYJKGLYXGS-SBK-20240013

2.2项目名称：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眼科视功能检查仪、视功能训练仪采购项目

2.3项目地点：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4项目概况：本项目主要采购两台视功能检查仪、一台视功能训练仪，具体参数详见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2.5招标范围：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范围内全部内容

2.6交货、安装、调试期：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后，供货期内按照采购人的要求供货。

2.7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30万元整（￥300000.00元）

2.8包别划分：1个包

2.9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供应商如为生产厂家，应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须在有效期内；如为代理商或经销商，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须在有效期内”。

3.3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发售时间:2024年8月29日至2024年9月5日（每天09: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4.2发售地点：优采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s://ebid.ahyczb.com）。

4.3发售方式：线上获取

4.5文件售价：500元

1. **投标文件的提交**

5.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9月20日09时00分

5.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安徽优采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安庆市宜秀区置地栢悦中心23楼2311室）。

5.3递交方式：指定专人开标现场递交报价文件，不接受邮寄、邮件等其他方式。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庆第二人民医院（http://www.aq2y.com/）、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优采电子交易平台（https://ebid.ahyczb.com）上发布。

1. **联系方式**

7.1招标人

名称：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庆市大观区关岳庙街79号

联系人：齐老师

联系方式：15905568600

7.2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安徽优采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庆市宜秀区置地栢悦中心23楼2311室

联系人：王工

联系方式：17855502091

**8．其他说明**

8.1投标申请人的联系人电话(手机)、电子邮箱等通讯方式在招投标过程中必须保持畅通，否则因上述原因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8.2本项目现场开评标，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手持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件现场签到并递交密封完好的纸质版投标文件。**

**9.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编号 | AQSEYJKGLYXGS-SBK-20240013 |
| 2 | 项目名称 | 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眼科视功能检查仪、视功能训练仪采购项目 |
| 3 | 招标人 | 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
| 4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5 | 包别划分 | 一个包 |
| 6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 |
| 7 | 最高投标限价 | 人民币30万元整（￥300000.00元） |
| 8 | 项目地点 | 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
| 9 | 交货、安装、调试期 | 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后，按照采购人的要求供货。 |
| 10 | 资格要求 | 详见招标公告 |
| 11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12 | 投标有效期 |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时间算起） |
| 13 | 投标保证金 | **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电汇、转账、银行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须从投标人账户汇出，不接受现金或其他单位和个人垫付，请不要使用“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平台）2、如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投标单位保证金汇款账号信息如下：单位名称：安徽优采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账号：14750000000707530开户行名称：华夏银行合肥分行3.温馨提醒：以下情形可能造成投标保证金无效1）投标保证金付款金额不得少于招标文件中的规定金额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缴纳无效。2）投标保证金的有效金额以收款人的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缴纳。（因各银行系统到账时间不同，请尽量提前缴纳）3）为确保投标保证金的及时到账，建议使用电汇加急或网银加急方式进行汇款（人民银行系统开放时间为周一至周五9:00至17:00，若周一为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的，请在上周五确保资金到账）。4.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应为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保函原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单独密封递交。5.如采用担保机构保函，应为融资担保机构或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备案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见索即付保函，保函原件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单独密封递交，同时保函扫描件须附于投标文件中。 |
| 14 | 投标文件要求 | 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一份（U盘或光盘），正副本密封在一个档案袋内，现场递交。封套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开标时间，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 |
| 15 | 电子版文件要求 | 随文件密封，Word或PDF均可。 |
| 16 | 投标文件提交 | 1、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9月20日09时00分2、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公告地点提交密封的投标文件。 |
| 17 | 媒介发布 |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庆第二人民医院（http://www.aq2y.com/）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http://www.ahtba.org.cn/>）优采电子交易平台（https://ebid.ahyczb.com）上发布 |
| 18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见招标公告 |
| 19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20 | 招标人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除外） |
| 21 | 投标人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
| 22 | 招标人答复异议的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7日前 |
| 23 |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纸质版 |
| 24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金额：**不收取** |
| 25 | 服务费(元) | 详见26.4 |
| 26 | 付款方式 | 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95%，剩余价款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
| 27 | 招标投标注意事项 | 投标文件受理时投标人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其居民二代身份证或者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被委托人的居民二代身份证密封情况检查：由监标人或投标人代表检查 开标顺序： 随机  |
| 26 | 投标文件制作方法 |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 27 | 原件 | 本次招标评标时不要求投标人携带相关证件、业绩及奖项的原件（招标文件另有要求的除外）。 |
| 28 | 说明 | 1、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单位。2、本项目所要求的业绩均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业绩（不含港澳台地区），中标候选人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的相关业绩（如有）、现场记录表（含投标人、投标报价、交货安装调试期、查验是否合格等情况）将在相关网站公示（如投标人相关业绩属于涉密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进行说明，且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涉密部分不予公示）。 |

### （二）总则

**1.**本招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下简称《招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定。

**2.定义**

2.1、采购单位是指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2.2、投标人是指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2所指的项目表现出兴趣，按照约定的程序，从采购单位获取了招标文件，并实际参与了该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满足的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别或者不分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2）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3）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3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的分公司参与投标，须取得总公司的相关授权（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的分公司取得总公司相关授权后，招标文件中关于法定代表人的要求事项可由分公司负责人代理。

3.4投标人必须确保自己信息真实、准确，否则，投标人因此蒙受损失，采购单位概不负责。

**4.踏勘现场：**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投标人应认真对本项目实施现场环境进行踏勘，对项目环境和影响等因素，做出理性的判断和估价。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供货安装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不了解或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费用或索赔的要求。

**5.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适用）**

5.1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外，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5.2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约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5.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应当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单位。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5.4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投标费用：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所有费用。**不论中标与否，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三）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的构成**

7.1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标准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3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文本不清晰、表述不一致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3 日内向采购单位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及自己理解产生的误差，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约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8.招标文件的澄清**

 8.1投标人可以要求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或澄清。

8.2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异议，应在投标截止日期10日历天前以邮件或书面形式提出。

**异议主体应当提交异议函。异议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异议主体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2)异议项目的名称、编号；

(3)异议事项；

(4)相关请求及主张；

(5)事实依据、法律依据和相关证明材料；

(6)提出异议的日期。

异议函应以书面形式通过邮件或现场提交,书面形式包括纸质载体扫描件、电子文档(含相关扫描件)。

 8.3如果投标人未在约定的时间内对招标文件有关条款提出异议，则视为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一旦提交投标文件，则认为该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

 8.4采购单位对在约定时间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将以本须知所述方式进行答复，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采购单位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采购单位对投标人异议的答复和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说明等内容均通过相关网站发布，该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9.3当招标文件与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9.4为使投标人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部分进行研究，或是由于其他原因，采购单位可以决定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具体时间通过相关网站发布。

 **10.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与采购单位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10.2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投标文件的构成**

11.1投标文件应该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约定的内容和顺序进行编写。

11.2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投标文件。

11.3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一旦中标，其投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11.4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约定的实质性要求。否则，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有可能被认为是对招标文件未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被评标委员会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2.投标报价**

12.1投标文件的货物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货物的名称、生产厂家、品牌、型号、单位、数量、单价和总价等内容。单价不作为合同结算依据。

12.2除非特别要求，每个项目（或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2.3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满足本次采购需求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维保等）。

12.4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为无效投标。

12.5若投标函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12.6若货物报价表单价汇总金额、货物报价表总价、投标函投标报价三者不一致的，视为无效报价；

**13.投标货币：**人民币。

**14.投标保证金**

14.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14.2对于未能按时、足额、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采购单位将视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14.3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并向业主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3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其他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退还；

（3）非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评标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退还；

（4）招标失败的，在招标失败公告后3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5）非中标人原因导致项目未能签订合同的，在业主有关部门作出处理意见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6）项目有异议、投诉的，中标候选人、提出异议的投标人及投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异议、投诉处理后，按相关规定办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评标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退还。

 14.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如有）不予退还，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1）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

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3）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如有）；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未按相关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的；

（5）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7）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8）与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9）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10）向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1）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

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2）拒绝业主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3）法律、法规约定及招标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上述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投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4.5**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中标无效，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投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2）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

（5）投标人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

（6）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7）违法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影响中标结果的；

（8）法律、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15.投标有效期**

15.1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约定。

15.2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5.3在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可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向中标候选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中标候选人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且不影响其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但是对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中标候选人，采购单位有权利拒绝其投标文件。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中标候选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招标文件和其投标文件所有内容。有关投标保证金的约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提出投标有效期的延长要求和中标候选人对该要求的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

**16.投标文件的签署**

16.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

16.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委托代理人须将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6.3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

16.4投标文件投标函、货物报价表、技术参数响应表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投标文件投标函、货物报价表、技术参数响应表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否决其投标。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无效。

###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7.提交说明**

17.1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递交投标文件。

17.2未按投标人须知要求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18.投标截止时间**

18.1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现场递交。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18.2招标人有权按本须知的约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相关条款以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19.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9.1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约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递交。

19.2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9.3在约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 （五）开标

**20.开标时间和地点：**采购单位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约定的时间及地点, 现场开标，项目监督人员、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准时参加。

**21.开标程序**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现场签到并递交密封的投标文件。

21.1开标由采购单位代表主持，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

21.1.1宣布项目名称、介绍参会人员；

21.1.2宣布开标纪律；

21.1.3招标人代表现场核验投标人代表身份信息（核验身份证件及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

21.1.4由招标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宣布查验结果（投标人在5家以下的均相互检查，5家以上的由采购单位代表随机抽选3家投标人代表核验）；

21.1.5开启投标文件；

21.1.6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投标函相关内容，并记录在案。

21.1.7采购人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21.1.8复会，宣布评审结果。

**21.2采购单位审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如有要求），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投标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在招标文件约定时间之后的，投标无效）。**

21.3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中所有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行为的，投标无效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由业主相关管理部门按照招标文件相应条款对其做相应处罚。

21.4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提交，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有效投标文件的，采购单位不予接收，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

21.5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效；因其他不可抗力情况，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递交的，工作人员可在咨询现场其它单位或业主单位代表意见后延迟递交时间。

**22.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2.1投标文件逾期递交（发出收取指令后20分钟内）的将不予受理

22.2开标过程中发现有下列情况的，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后，认定为投标无效：

22.2.1投标人经查验不合格的、因投标人原因造成递交失败的；

22.2.2未按约定格式提供、填写投标文件投标函、货物报价表、技术参数响应表或投标文件投标函、货物报价表、技术参数响应表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

22.2.3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如有）；

22.2.4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22.2.5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约定的其它情形。

22.3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认定为投标无效：

 (1)被责令停业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2)被安庆市行政区域内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或业主单位限制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可能影响本项目正常实施的；

 （4）法律、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约定的其它情形。

### （六）评标

**23.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评委会依法组建。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委会组长。评标由评委会进行，评委应坚持公正、公平、诚实守信、实事求是、独立评标的原则。

**24.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章

 **25.开标评标异常情况处理**

 25.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采购单位重新组织采购：

 (1) 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投标限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呈规律性一致的将不予通过符合性评审，并在相关网站予以披露，记入不良行为记录限制其1-3年参加采购单位招投标活动。

**26.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6.1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与投标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授标建议等评审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6.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如向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6.3中标人确定后，采购单位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投标人不得向评委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要求提供材料。

 26.4服务费

 26.4.1中标人应在收到缴费通知后三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服务费。

26.4.2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的0.1%收取。

26.5中标通知书

中标候选人确定后，采购单位将同时在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上公示，投标人如有异议，必须在公示期内向有关机构提出。

**公示期满无异议，且未发现中标人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行为的，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27.签订合同

 27.1中标人的中标价即为合同价款。

 27.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起30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投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所有合同报代理机构备案。

 27.3中标人（中标候选人）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28.履约保证金**

 28.1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必须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及时、足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8.2若中标人不能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可在无须征得中标人同意的情况下，不与其签订合同，并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8.3履约保证金按合同条款约定退还。

 29**.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标准

 **1.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评委会依法组建。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委会组长。评标由评委会进行，评委应坚持公正、公平、诚实守信、实事求是、独立评标的原则。

**2.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澄清有关问题**：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对投标人进行询标。针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在30分钟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提供相关材料。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4.评标程序**：评标包括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报价评审、澄清有关问题、失信核查和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如有任一项未通过的则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4.1 符合性审查：**

评委会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综合评分。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投标文件格式或提交资料要求 | 是否通过(是√；否×) |
| 1 | 营业执照 | 合法有效 | 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或影印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的全部内容。（如为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影印件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2 | 税务登记证 | 合法有效 |  |
| 3 | 投标文件规范性 | （1）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提交和标记 |  |  |
| （2）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各种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完整、合法、有效 |  |
| 4 | 投标人资格 | 同招标公告要求 | 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或影印件或扫描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5 | 授权委托书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按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填写。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书即可。 |  |
| 6 | 雷同性分析 | 投标文件呈规律性一致的将不予通过； |  |  |
| 7 | 联合体投标（如有） | 联合体投标是否提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且联合体协议书中是否明确牵头单位 |  |  |
| 8 | 其他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  |
| 注：招标文件资格要求中要求提供复印件或影印件或扫描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若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相应复印件或影印件或扫描件的，视为投标无效。 |  |

**4.2报价评审**：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否则为无效报价，即报价评审不通过。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进行询标，要求投标人在30分钟内进行回复，必要时可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投标报价与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4.3 综合评分法：**

符合性审查、报价评审结束后，评委会各成员按照招标文件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就各有效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并逐一独立评分，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平均值（平均值计算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范围 |
| 1 | 投标产品业绩分 | 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品牌、同参数（包含所投产品的任意一种规格）项目的销售业绩，每具有一份和采购方同级别医院销售业绩的得5分,满分20分。备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内容完整的合同复印件作为打分依据，除涉及医院的敏感信息外，不得遮挡、缺页，否则视为无效业绩合同。 | 0-20分 |
| 2 | 增值服务 | 评委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增值服务进行综合评分：交付流程完整，培训安排合理，得10分：交付流程较完整，培训安排较合理，得5分：交付流程不完整，培训安排不合理，得1分。 | 0-10分 |
| 3 | 售后服务方案 |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自行拟定本项目的产品售后服务方案，评委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拟定方案自行打分：售后服务方案优的得10分；售后服务方案良的得 5 分；售后服务方案一般的得 1 分，无售后培训，服务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 0-10分 |
| 4 | 供货方案 | 评委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供货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完整、供货安排科学，得10分；方案较完整、供货安排较科学，得5分； 方案不完整、供货安排科学性低，内容缺失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 0-10分 |
| 5 | 品牌知名度 | 评委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器械品牌在行业内的口碑和应用，以及认知度等，进行综合打分。品牌口碑好，应用广泛，认知度高，得20分；品牌口碑较好，应用较广泛，认知度较高，得15分；品牌有一定口碑，有一定的市场应用，具备一定的认知度，得10分；品牌口碑一般，应用不广泛，认知度一般，得5分。 | 0-20分 |
| 6 | 价格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报价）×30％×100 | 0-30分 |
| 合 计 | 100分 |

备注：

以上评分汇总分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要能清晰反映评分的实质内容，如因材料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认的，评标委员会可以不予认可，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以上评分项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即可。

**4.4失信核查**

评标委员会对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是否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进行网上核查[，若核查存在不良行为记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不得将其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依序递补，并再次对递补的投标人进行核查。](http://www.ccgp.gov.cn/%EF%BC%89%EF%BC%8C%E8%8B%A5%E6%A0%B8%E6%9F%A5%E5%AD%98%E5%9C%A8%E6%94%BF%E5%BA%9C%E9%87%87%E8%B4%AD%E4%B8%A5%E9%87%8D%E8%BF%9D%E6%B3%95%E5%A4%B1%E4%BF%A1%E5%90%8D%E5%8D%95%E8%AE%B0%E5%BD%95%E7%9A%84%E6%8A%95%E6%A0%87%E4%BA%BA%EF%BC%8C%E8%AF%84%E6%A0%87%E5%A7%94%E5%91%98%E4%BC%9A%E4%B8%8D%E5%BE%97%E5%B0%86%E5%85%B6%E6%8E%A8%E8%8D%90%E4%B8%BA%E4%B8%AD%E6%A0%87%E5%80%99%E9%80%89%E4%BA%BA%EF%BC%8C%E4%BE%9D%E5%BA%8F%E9%80%92%E8%A1%A5%EF%BC%8C%E5%B9%B6%E5%86%8D%E6%AC%A1%E5%AF%B9%E9%80%92%E8%A1%A5%E7%9A%84%E6%8A%95%E6%A0%87%E4%BA%BA%E8%BF%9B%E8%A1%8C%E6%A0%B8%E6%9F%A5%E3%80%82)（以信用中国查询为准）

4.5**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评委会对通过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报价评审、综合评分和失信核查的投标人，根据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排列。评分最高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高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三高的为第三中标候选人。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评分最高且相等，则报价低的投标人排序在前；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评分最高、报价也相同，则由招标人采取现场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按递送投标文件顺序编号）。

#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技术参数要求

**视功能检查仪：（2台）**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检查范围 |
| 1 | 近视力 | 0.1~1.0 |
| 2 | 近Worth 4dot | 抑制/复视/融像能力 |
| 3 | 近眼位 | 水平0~27△,垂直0~16△ |
| 4 | 调节幅度 | 0D~8.00D |
| 5 | 调节灵活度 | 0~21cpm |
| 6 | NRA | 0~+2.50D |
| 7 | PRA | 0~-5.50D |
| 8 | 近融合范围 | 0~51△ |
| 9 | 近水平聚散度 | 模糊点、分裂点、回归点均在0~52△之间 |
| 10 | AC/A | 0~20△/D |
| 11 | RDS随机点立体视 | 40“~1200” |
| 12 | Titmus立体视 | 40“~800” |

**视功能训练仪：（1台）**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指标 |
| 1 | 尺寸 | 400mm\*410mm\*330mm |
| 2 | 重量 | 10.6kg |
| 3 | 调节幅度训练 | 调节范围0~8D |
| 4 | 调节灵活度训练 | 范围±1.00~±2.00 |
| 5 | 融像训练 | 融合范围：0~30△(集合)、0~28△(散开) |
| 6 | 光栅训练空间频率范围 | 30周/度~120周/度 |
| 7 | 红闪训练波长范围 | 630~640nm |
| 8 | 精细目力训练适应视力范围 | 0.1~0.8(VA cc) |
| 9 | 连接 | WIFI 2.4G,蓝牙802.11b/g/n/ac |
| 10 | 接口 | 以太网、USB、HDMI、micro SD卡 |
| 11 | 传感器 | 光耦传感器 |
| 12 | 显示屏 | 10.1寸/1920\*1200分辨率 |
| 13 | 镜片组合 | 12组精密光学镜片组合 |
| 14 | 瞳距调节 | 50mm~70mm |
| 15 | 视频接口 | LVDS输出、外接视频接口采用HDMI接口 |

说明：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标明所供货物的品牌与参数，保证原厂正品供货，提供相关资料等，如为进口产品需在备注栏标明进口。

2、以上技术参数必须全部满足（若产品与以上技术参数有偏离，则需做出“偏离说明”）；如有★项，还需提供技术证明文件之一（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注册登记表、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技术白皮书、产品使用说明书）予以证明。

3、本次采购最高限价：人民币30万元整（￥300000.00元）。

**其他要求：**

（一）人员培训要求

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应对招标人的相关人员进行免费现场培训。

（二）货物质量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货物质量：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完全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和厂方的标准。货物完好，配件齐全。

2、保修及售后服务：依据商品的保修条款及售后服务条款，提供原厂质保，质保期按照国家规定，且不低于所供品牌向用户承诺的质保期限。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质保期从货物验收合格后算起，最低一年。

（三）验收

中标人和招标人双方共同实施验收工作，结果和验收报告经双方确认后生效。

（四）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95%，剩余价款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买方（招标人）：

卖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买、卖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条款，并共同遵守。

**一、货物名称、生产厂家、品牌、数量及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生产厂家、品牌、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本合同所列货物首先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其次与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一致。**

**二、保修及售后服务**：依据商品的保修条款、售后服务条款，招标文件另有要求的从其约定。

**三、交货、安装、调试期：**

**四、项目地点：**

**五、验收：**

**六、付款方式：**

**七、履约保证金金额：**

**八、履约保证金退还：**

**九、违约责任**

1、买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买方向卖方偿付货款总值的 ％的违约金；

2、买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货款的，买方向卖方每日偿付 ‰的违约金；

3、卖方不能交付货物的，卖方向买方支付货款总值 ％的违约金；

4、卖方逾期交付货物的，卖方向买方每日偿付货款总值的 ‰的违约金。

**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①）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 安庆仲裁委员会 申请仲裁。②向\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组成及解释先后顺序：**

1、中标通知书；

2、招标文件；

3、本合同文本；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5、其他补充约定事项。

**十二、**其他约定事项：

买 方 卖 方

招标人（盖章）： 中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招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盖 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货物报价表

（三）投标保证金

（四）技术参数响应表

（五）商务情况响应表

（六）供货及投标技术方案

（七）诚信投标承诺书

（八）资格证明文件

（九）业绩证明材料

（一）投标函

致： （招标人名称）

1.根据贵方 （项目编号）招标公告，我们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我方授权 (姓名)代表我方 （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的货物与服务，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 日历天内完成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并交付招标人验收、使用。

4.我方同意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5.我方保证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6.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投标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货物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生产厂家、品牌、型号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小写： 元 大写： |

注：表格可自行裁减。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保证金

### （四）技术参数响应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生产厂家、品牌、型号 | 投标技术参数 | 响应情况 | 原产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必须将自己所投货物真实、准确地填入以上表格中，表格可自行裁减。

2.投标人必须根据自己所投货物与“招标技术参数”的差异情况，实事求是地填写“响应情况”（优于、满足、不满足）。

**3.若投标人所投货物为进口产品的，必须在表中明确列出所投进口产品的原产地。**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五）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务条款 | 招标文件要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1 | 交货、安装、调试期 |  |  |  |
| 2 | 付款方式 |  |  |  |
| 3 | …… |  |  |  |
| 4 |  |  |  |  |

上述响应表中，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要求逐条进行响应和描述。投标人提供有选择性的响应的（如同一项响应中出现两种或以上付款方式等），均可能导致投标无效。除上表列出的偏差外，默认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六）供货及投标技术方案

投标人依据第四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自行提供。

1.人员培训方案

2.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3.交付流程

4.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内容

### （七）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 项目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采购单位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七、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合法分包征得招标人同意；**

**八、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提供货物、服务及派驻人员；**

**九、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我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信息真实，无编造虚假信息。一旦发现弄虚作假将按《诚信投标承诺书》和有关法律法规中的规定接受处理。**

**十一、如在投标过程和评标结果公示异议期内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相关办法要求进行。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

**十二、我方保证对本次招标活动有任何疑问或投诉，都依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否则，不针对本次招标活动提出任何异议或投诉。**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承担招标文件确定的责任和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行政部门给予的处理和处罚。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 （八）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

2.税务登记证；（如为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及其委托代理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参与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的分公司取得总公司相关授权的，招标文件中关于法定代表人的要求事项可由分公司负责人代理。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医疗器械生产许

可证等资质证书。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文件 (根据项目需要投标单位决定是否填写)

（1）服务于本项目的专业设备（如有，没有可不提供）

（2）服务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手机号 | 证件 |
| 名称 | 号码 |
| 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 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6.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

7.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或影印件。

**附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招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投标人全称：（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招标人名称）：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授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全权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电 话：

邮 件： 邮 编：

通讯地址：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 （九）业绩证明材料